

能海上師全集

第二輯

趙樸初題



三學講錄



能海上師全集第二輯

三學講錄



能海上師全集編輯委員會

名譽主任：趙樸初

顧問：大吉活佛 聯波活佛 隆蓮法師

主任：清定上師

副主任：請佛法師 貞意法師 任杰

主編：智敏法師

副主編：倪維泉

編委：寂度法師 昌明法師 萬法法師

仁善法師 海信法師 曹碩文

鄭頌英 陳智泰

能海上師全集第二輯

三學講錄

編輯 能海上師全集編委會

校對 陳智泰 洪迪昌

出版 上海佛學書局

地址 常德路四一八號

郵編 二〇〇〇四〇

印刷 上海場南印刷廠

佛歷二五四一年十一月印

公元一九九七年十一月印

上海市新聞出版局內部資料準印證
編號(九五)第一八八號

本編中，凡楷體文，即是「講錄」，不另標「講錄」二字。其餘之黑體及宋體，即是「講錄」所敷釋之《戒定慧基本三學》原文，且與原文中相應各篇之字體相同，有助於讀者尋繹。

另在《舍利弗阿毗曇論禪定品學記講錄》中，有較小之「細圓體」數處，係「傳抄善知識」之附筆。

編校例白

一九九六年十月

徵求海公譯著啓事

敬啓者：海公譯著，流散各處，時日既久，收集不易。已承隆蓮、昌明、寂度、萬法、仁善諸師慷慨贈書，特此鳴謝。今尚缺少《華嚴經十地品講錄》、《增一阿含學記》、《大小持戒健度講記》等書，以及海公函件墨寶照片等，深望有珍藏者，或割愛捐贈，或賜借復印，或展轉探求，以期成就全書，圓滿無缺。來信請寄上海佛學書局轉交。此啓。

能海上師全集編輯委員會

一九九七年十一月

三學講錄目錄

一、菩提道次第科頌講記		一
二、律海十門制戒緣起十義門講義		一六五
三、定道資糧頌講錄		一七〇
四、舍利弗阿毗曇論禪定品學記講錄		二七八
五、慧行習練刻意成念記講錄		三五四

宗喀巴大師顯密修行次第科頌講記

乙亥年十月能海上師在華北居士林講

弟子任定詢筆記

菩提道次第攝修求加持頌講記

《菩提道次第》，即三十七道品，爲修行的工具，若僅講法相，則不起作用。又西藏贊《菩提道次第》，名曰完全次第。完全者指兼顯密言，次第者指配合恰好言。次第之妙，唯修行人方能領略，其妙處如機器然，第一輪動，其餘各輪皆動。其次第大概，加持總頌中，已略標明。如第一頌歸依師，第二三頌歸依廣般若；第四頌歸依深般若；以下「能成衆德之體具恩師」二頌爲前導；「身命動搖猶如水中泡」二頌爲下士道；「受用無厭一切衆苦門」二頌爲中士道；「如我淪落生死固如是」二頌爲上士道；「心趨倒境動搖能作止」一頌爲止觀；「共同道熟密器成就已」三頌爲密乘。以後數頌爲回向。

講《菩提道次第》前，須先講加持總頌。此頌一方面表明求加持，一方面使了

知《菩提道次第》大綱，如《妙法蓮華經》中《普門品》等是明加持之理，此頌乃修加持之用，無加持不能成就故。禪宗恐人執著，不過不談加持，實則亦不離加持。念佛持咒亦然，總須說明求加持之目的。否則護法神中（除離欲者）有未離欲者，以屢次漬請，既到又不說明何意，便不護佑。普通誦經持咒等，但請佛菩薩及護法降臨，多不啓白，每易招魔。不知啓白爲一種表明求加持之願，最爲重要。故此先啓白宗喀巴大師。

南無第二法王、無上悲智、雪山善巧、賢慧普聞、文殊應化、根本大師、宗喀巴尊足下、恭敬頂禮，伏乞一切時處、普垂攝護。

南無，印度音。其義無量。謂皈依、崇尚、敬禮、信順、愛慕、欽仰、不離、求救、賜與等諸義，不能具說。總則清淨三門，皈依供養誠求三輪加持無餘獲得而已。

第二法王，謂釋迦牟尼佛爲法王，宗喀巴大師爲釋迦後之第二，故曰法王第二也。自釋迦佛滅度後，各宏法師，因衆生根機不同，或宏顯而不宏密，或宏密而不宏顯，至性相兩宗亦然，求一平等宏揚並能起大作用者，厥爲宗喀巴大師。大師在《大般若經》中，已曾授記（如說《般若經》盛行于東北。西藏即在印度東北也），固非偶然也。宗喀巴大師生時，衣胞所埋處，生一菩提樹，此樹一葉一阿字，該處僧衆恐人攀折，築牆圍護之，此樹另出別幹，又築牆圍護之。如此大師大

悲心所表現。

宗喀巴大師爲文殊菩薩應化，智慧無比，每日讀生書十七篇，皆能熟記。又一日看百十卷，（現在一日看百十卷者尚有其人）其敏速如是。至其著述有十八函之多。所著無序跋等文，皆重要佛法。合弟子等所撰述，共計三十八函。此三十八函，爲根本要籍，其餘解釋此三十八函各書亦甚多，約百函左右，統攝三藏十二部性相顯密，真法門之寶庫也。

具德根本無上大寶師

安住於我頂尖蓮月輪

大恩難得門中隨攝引

身口意三悉地使我成

大恩難得云云分二：一、大恩難得，二、法門難得。頌中門字即法門。身悉地，謂得法報化三身；口悉地，謂得四無礙辯才；意悉地，謂得大悲大智大願。

接引無比教王薄伽梵（釋迦佛）

補處菩薩至極不敗尊

如來授記聖者無著師

佛佛子三恭敬作白啓

莊嚴南洲善巧天親主

獲得中道聖者解脫軍

住入信地解脫勝軍師

世間眼目三尊作白啓

接引無比教王薄伽梵以下，請宗喀巴大師代請佛加持。此叙廣般若派之傳承。西藏廣般若派，即中國相宗，謂相宗傳承之根本，歷代自釋迦佛以下，師師相

次遞傳以至宗喀巴大師，其中無間斷也。補處即一生補處菩薩。謂釋迦佛後，一生補處菩薩彌勒，當相繼成佛，故曰補處，言補佛之處也。不敗謂不爲煩惱所敗。天親菩薩，造大小乘論各五百部，稱爲千部論主。故以莊嚴南洲贊之。《現觀莊嚴論》註者甚多，宗喀巴大師取無著、天親、勝解脫軍、勝軍四子註，故廣般若派中自彌勒後，亦叙此數人。

無比善說滅諸戲論主（釋迦佛）

普攝衆智勝者妙吉祥

觀甚深義至聖龍樹師

妙說頂嚴三尊作白啓

此叙深般若派之傳承。西藏深般若派，即中國性宗，謂性宗傳承之根本，歷代自釋迦佛以下，師師相次遞傳以至宗喀巴大師，其中無間斷也。以上三啓白，名師瑜伽，是爲求加持之境，並表明《菩提道次第》各派傳承之歷代。無著菩薩祖述彌勒菩薩，傳廣般若派；龍樹菩薩祖述文殊菩薩，傳深般若派。又文殊菩薩以下兩派，一、惟是名言派，二、一切法無自性派。（能海法師是一切法無自性派）

能成衆德之體具恩師

如理依止道之初步正

善觀察已恒時奮殷勤

作大恭敬依止求加持

此《菩提道次第》之依止法。謂一切法從依止上師所出，故首修依止法。師喻寶庫之鑰匙，始能開寶庫也。衆德謂因上戒定慧三學，果上斷智悲三德。初步正，

謂依止之初步得到善知識，則以後所修，不致誤入邪網也。求加持，謂自力不足，求佛菩薩不思議力之密助。此依止法，根據於《大般若經》及《現觀莊嚴論》等。

偶一獲此圓滿有暇身

最極難得大事了知竟

日夜恒時決擇心堅固

生起相續不絕求加持

此頌合前「能成衆德之體具恩師」即依止法，共爲三士道之前導。圓滿謂十圓滿。有暇謂八有暇。（十圓滿等，見《瑜伽師地論》。）

身命動搖猶如水中泡

迅急滅壞必死應思惟

死已如影隨形黑白業

引起後果決定獲不異

如是知已一切諸惡業

細而又細亦復令斷離

衆善資糧究竟能修成

恒常具足殷勤求加持

此兩頌爲下士修法，下士唯求樂。說見《俱舍論頌》（後詳）。頌中大旨，謂黑白業果之性是空，黑白業果之報不空。所謂空者，空一切法之自性，其相不空。但有轉業之法，而無消業之法，如多修善業滲和，則惡業重報轉輕，若消滅之則不能也。

受用無厭一切衆苦門

世間滿足深險罪業坑

堅意遠離解脫安樂永

義樂廣大生起求加持

即此清淨出離慧引起

正知正見大大不放逸

聖教根本別別解脫戒

堅持修行能作求加持

此中士修法，中士唯離苦也。有畏黑白業因果心，方爲下士；有決定出離心，方爲中士。（下士即凡夫，中士即小乘；凡夫爲煩惱所敗，小乘爲悲心所敗。）受用無厭，謂欲界有情，依財色名食睡粗五欲而生，離之則死，此世間受用，在凡夫地位，雖不能一時遽爲謝絕，但宜縮小範圍，足以支持生命即可，切不可無厭，一味五欲自恣。世間福樂滿足，苟無厭離之心，勢必造業則受苦，故喻深坑。不過，世間滿足，在中士視之則如深坑，下士視之，或以爲幸福耳。解脫，謂離一切苦之涅槃四德，如涅槃非無常故曰常，涅槃無三苦八苦曰樂，涅槃無我故曰我，涅槃非染污故曰淨。此四爲出離生死之四德，衆生不了，反執此世間現象苦空無常等爲常樂我淨，故流轉生死，不得出離也。所宜注意者，涅槃四德爲常樂我淨，即是解脫。能解脫世間無常等，就是常樂我淨，不是另外求一個常樂我淨。若另外求一個常樂我淨，乃是束縛，不是解脫。

別別解脫戒，謂七衆之戒。衆生根機各別，欲令各各解脫，不能以一法而度之。如貪大者戒貪，瞋大者戒瞋，佛之制戒，皆爲對治煩惱也。修行無戒，如無基之牆，所謂空中樓閣，不能實現也。

如我淪落生死固如是

一切父母衆生陷溺亦如之

見已解脫諸趣擔負荷

發起菩提勝心求加持

僅唯發心不受菩薩戒

或受不修亦難成菩提

能善觀已佛子三聚戒

起大精進受學求加持

此上士修法，上士恒勤求，自苦他安樂。故觀自苦，亦觀衆生苦，自離苦，發

菩提心，令衆生亦如是。

《菩提道次第》分三科。(一)三士前導，(二)下士中士上士修法，(三)修止觀

法。大綱如是，以後即密乘。

此三士修法，不可偏廢。以要言之，上士不離中下士所修法，否則無基礎，既不知中下士修法，遇中下機，亦無以度生。中士亦非不發上士大菩提心，彼外道猶講利生事，何況中士，中士雖二乘，當然亦修上士大乘利生行，不過遇違緣而退心，故名爲中士。又不修下士法，亦不能修中士行，連黑白業果未決定，下士之基礎不堅也。現在許多修行不易成就者，原因雖多，最重要者，皆越中下士之行而不肯修，是以修行者宜首先修習下士法，認定黑白業果，於其中間細細觀察，了知緣生之法，能增長極大智慧。如此觀察純熟，直至大乘行菩薩道時，亦肯捨頭目手足也。彼許多但言菩薩道，而不能行菩薩行者，皆不觀察黑白業果之過

也。如能詳細觀察，不但能出離，且可漸漸得後得智，如佛之知處智力，皆是由昔洞悉觀察黑白業果而然也。昔阿底峽尊者當圓寂時，弟子求開示無上玄妙殊勝法門，尊者但告以了知業果爲要。不了知業果，終屬門外漢，欲求成佛，無有是處。若能知業果，能信業果，能修業果，便是無上玄妙，仍是自己的玄妙，不是門內的玄妙，故古大德成就，其功夫亦從下士入手。

然雖三士法按次而修，苟無定功，依然不能起大作用。故修三士法後，尤宜修正觀法，此即所謂次第也。《菩提道次第》又分兩大段，前爲上段，後爲下段即止觀修法。

心趨倒境動搖能作止

且於正義如理起尋思

由是引發止觀雙運道

速急相續生起求加持

此加持定。正義謂依《因明論》，尋思謂觀想。先止，次觀，有止有觀，而後止觀雙運。止觀通顯密，《菩提道次第》中，說止觀處甚多。

共同道熟密器成就已

一切乘中最勝金剛乘

堪能士夫契入正習修

決定穩速入道求加持

此密乘之次第也。共同道，謂以前深廣般若及依止法，並三士修法止觀等，皆爲顯密共同所修之道也。宗喀巴大師未出世前，多不修前三士法，至大師始令

兼修，否則不名完全次第，故曰共同道。密器成就，謂成就密法之器，須修三士法後，認定業果，通深廣般若，發菩提心，行菩薩願。扼要言之，修三士法後，又要分證全證空觀，方堪稱密器。密乘喻如獅子乳，須琉璃盛之，不可用瓦瓶等，否則必壞，故云密器成就也。

修密乘有應注意者三：一堪能。謂有大精進。密乘事相繁細，堪能受持也。二契入。謂器與法合也。三正習修。謂不亂次第，按步進修也。穩速者，謂依前三士顯教法，再學密乘，最爲穩當，而且迅速。若不依前法，單學密乘，雖速而不穩。宗喀巴大師教弟子密、顯二教不可離開，故曰決定穩速入道求加持也。總之，依前修三士道以學密乘，又依密乘中次第俾有條不紊，則安穩無誤，而且迅速也。此頌大旨，謂若修顯教而不修密乘，應修至止觀而止，以後諸法可以不修。若修密乘，則顯教中三士道等，決不可不修，蓋三士道爲修行基礎，無基礎則無成就之餘地。宗喀巴大師以前，不修前三士道而徑入密乘者有之，自宗喀巴大師樹立法幢以來，無前不可也。

此時二種悉地成就體

無諂誑心決定獲得已

宣說清淨誓語三昧耶

勝於生命守護求加持

此密乘戒。二種悉地，謂生起次第、圓成次第。成就體謂戒，無戒不能成就

故。密乘最重戒，宜作佛在上說戒觀想。誓語即三昧耶。

密乘戒，一半是顯教戒。持三聚戒不可犯。若犯顯教戒，即犯密教戒。又戒的大要，即一別解脫戒，二菩薩戒，三密乘戒。

此後密部心要二次第

勝義瑜伽四次不動搖

凡諸津要觀行務精勤
準如師教修行求加持

二次第謂生起次第、圓成次第。瑜伽謂相應。四次謂每日修四次也。準如師教修行求加持者，謂不可憑自意修，亦不可憑他師說修，且不可無師傳而修，故曰準如師教也。

宗喀巴大師顯密修行次第科頌講記

《菩提道次第》淵博，修者不易入門，此表爲便每日修持之法，對於初學者，令知其中津要，對於廣學者，免感無邊之苦，故初修由略而廣，如廣本乃聞之法，若修者皆略頌，以易起正思維故。

歸敬頌

諸佛正法賢聖僧

直至菩提永歸依

我所以修諸善根

爲利有情願成佛

此頌前二句是皈依三寶，後二句是發菩提心。諸佛，謂證三身之一切佛果。正法有二，（一）教之正法，謂名句文身。（二）證之正法，謂果上所證之正法。賢聖僧，謂三賢十聖之僧寶。善根謂六波羅密等。根者能生長義，願成佛者，願即大願，詳言之，即成佛之大願。成佛之大願非爲自利，蓋爲度衆生脫離輪回而成佛，故云爲利有情願成佛也。

此頌每日多誦最好。西藏任何儀規之首，皆有此頌。此爲修行之根本故。

修行次第（分五大科）（初）三士前導（二）下士修法（三）中士修法（四）上士修法（五）密乘修法。所宜注意者，此五科是修行法，不是單講學理。三士見《俱舍